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汉邦高科”）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5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北京沐朝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9,221,41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5.8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7,484,178.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267,415.33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9,216,762.67 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3）第 224002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921.68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50,972.19
减：募集资金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46,756.64
其中：本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使用金额	9,415.87
加：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及其他净额	155.3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含子账户）余额	4,370.85
其中：现金管理金额	4,000.00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50.52万元系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活期存款的方式集中存放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3年12月2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履行不存在问题。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余额	其中：现金管理金额
汉邦高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750929	370.85	-
		326660100201002337 (现金管理子账户)	4,000.00	4,000.00
合计			4,370.85	4,000.00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募集资金因诉讼/仲裁累计被冻结资金564.84万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募集资金总额			50,921.68			本年度投入募	9,415.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46,756.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921.68	50,921.68	9,415.87	46,756.64	91.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921.68	50,921.68	9,415.87	46,756.64	91.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含子账户）之中，剩余总金额 4,370.85 万元（含 7 天通知存款 4,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